

山东中医药学会

鲁中会字〔2026〕41号

关于同意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有关分支机构的批复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省中医药学科发展，满足广大中医药科技工作者对学术平台建设的需求，按照《山东中医药学会章程》《山东中医药学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经山东中医药学会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决定批准8个分支机构组建成立，名单如下：

1. 淄博市中医药学会冯绣云副会长(淄博市卫生健康委原四级调研员)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中医生活化推广工作委员会(筹)；
2. 济南市肛肠病医院肛肠一科张士荣主任医师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肛肠舒适化病房疼痛管理专业委员会(筹)；
3. 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中医科刘善军主任医师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痿病专业委员会(筹)；
4. 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东区急诊重症医学科扁鹊楼ICU护士长侯杰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重症护理专业委员会(筹)；
5. 山东省精神卫生中心儿少医学中心杨楹主任医师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中西医结合儿童青少年心理行为专业委员会(筹)；
6. 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治未病中心于慧娟教授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中医特色生活方式研究与应用专业委员会

(筹)；

7.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省立医院手足与显微重建外科王增涛主任医师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穴位解剖与临床应用专业委员会(筹)；

8. 山东新中鲁中医医院刘更生教授发起筹备组建山东中医药学会药食同源研究与推广专业委员会(筹)。

已批准组建成立的分支机构，须一年内向学会常务理事会报备组建筹备情况并正式举行成立大会。逾期未成立的，视为自动放弃组建成立资格。

